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暨诉讼事项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检察院受理监督申请。
2.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本诉被告、反诉原告，二审上诉人，再审被申请人、抗诉申请被申请人。
3. 涉案金额：3,220 万元。
4.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目前诉讼进入检察院监督受理阶段，检察院是否支持易园园林的监督申请暂不确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暂不确定。

一、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8 月收到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发来的《传票》《应诉通知书》《诉讼状》等法律文件，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受理了原告四川易园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园园林”）以“合同纠纷”为由对公司提起的诉讼，请求法院判令公司向其支付股权转让款、工程收益款及资金利息、逾期付款滞纳金等，2022 年 10 月公司就此案件向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提起对易园园林的反诉。经审理，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进行了一审判决，判决为驳回易园园林的诉讼请求和公司的反诉请求。公司及易园园林对一审判决表示不服，均向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进行了二审判决，判决为驳回上诉，维持原判。易园园林因不服四川省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判决，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了再审，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其再审申请。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2022

年10月22日、2023年1月12日、2023年2月25日、2023年5月18日、2023年12月9日和2024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诉讼事项的公告》《关于诉讼事项（反诉）的进展公告》和《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22-074、2022-089、2023-002、2023-018、2023-049、2023-137和2024-001）。

二、案件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四川省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遂检控民监受（2024）23号《受理通知书》《检察建议或抗诉申请书》等法律文书，易园园林因不服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判决，请求遂宁市人民检察院提请四川省人民检察院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或向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检察建议，由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审该诉讼或由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再审。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受理了易园园林的监督申请。

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尚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前期披露的其他小额诉讼进展和新增小额诉讼情况如下：

诉讼各方当事人	案由	涉诉金额	诉讼进展	对公司的影响
原告：王海；被告：公司。	劳动合同纠纷	300万元	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暂未进行判决。	对公司影响暂不确定。
原告：云南阿曼劳务有限公司；被告：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9.13万元	昆明市呈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并经原告申请，裁定冻结公司账户99.13万元资金。目前此案暂未进行判决。	对公司影响较小。
原告：公司；被告：云南普朗特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文佳湘。	湘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55.89万元	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被告共同向公司支付355.89万元。	对公司影响较小。
原告：公司；被告：云南南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4.66万元	云南省官渡区人民法院已受理此案，暂未进行判决。	对公司影响暂不确定。

原告：云南建投第二安装工程有限公司；被告：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64.22 万元	此案双方已达成和解，由公司在约定时限内向原告支付相关款项。	对公司影响较小。
申请人：陈志文；被申请人：公司。	劳动争议纠纷	105.81 万元	云南省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裁决驳回申请人全部仲裁请求。	对公司不产生影响。

四、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公司与易园园林的股权纠纷事项，已由遂宁市船山区人民法院和遂宁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相关判决，且易园园林的再审申请被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目前诉讼进入检察院监督受理阶段，检察院是否支持易园园林的申请暂不确定，对公司本期或期后利润的影响暂不确定。公司将积极应对后续相关司法程序，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四川省遂宁市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检察建议或抗诉申请书》等法律文书。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六日